

工商行政管理所条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9/2021\\_2022\\_\\_E5\\_B7\\_A5\\_E5\\_95\\_86\\_E8\\_A1\\_8C\\_E6\\_c36\\_32926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9/2021_2022__E5_B7_A5_E5_95_86_E8_A1_8C_E6_c36_329262.htm) ( 1 9 9 1 年 4 月 1

日国务院批准 1 9 9 1 年 4 月 2 2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 第 6 号发布 ) 第一条 为了加强工商行政管理所 ( 以下简称工商所 ) 的组织建设 , 使工商所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 , 更好地发挥工商行政管理的职能作用 , 制定本条例。 第二条 工商所是区、县 ( 含县级市 , 下同 ) 工商行政管理局 ( 以下简称区、县工商局 ) 的派出机构。工商所的人员编制、经费开支、干部管理和业务工作等由区、县工商局直接领导和管理。 第三条 工商所的基本任务是 : 依据法律、法规的规定 , 对辖区内的企业、个体工商户和市场经济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, 保护合法经营 , 取缔非法经营 , 维护正常的经济秩序。 第四条 工商所按经济区域设立。工商所的设立 , 由区、县工商局根据辖区大小、经济发展情况和管理任务需要 , 提出具体方案 , 报区、县人民政府批准。 第五条 工商所设所长一人 ; 任务较多的 , 设副所长一至二人 ; 工作人员若干人。工商所实行所长负责制。 第六条 工商所的职责包括 : ( 一 ) 办理辖区内由区、县工商局登记管理的企业的登记初审和年检、换照的审查手续 , 并对区、县工商局核准登记的企业进行监督管理。

确申请商标注册，并对其使用商标进行监督管理；（六）对辖区内设置、张贴的广告进行监督管理；（七）按规定收取、上缴各项工商收费及罚没款物；（八）宣传工商行政管理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策；（九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工商行政管理职责。第七条 工商所的具体工作范围，由区、县工商局依照工商行政管理的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根据辖区内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，在前条所列职责范围内予以确定，并报上一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。第八条 工商所的具体行政行为是区、县工商局的具体行政行为，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工商所可以以自己的名义作出具体行政行为：（一）对个体工商户违法行为的处罚；（二）对集市贸易中违法行为的处罚；（三）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工商所以自己的名义作出的其他具体行政行为。前款第（一）、（二）项处罚不包括吊销营业执照。第九条 工商所应当建立健全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的工作程序，公开办事制度和办事结果，接受群众监督，做到公正严明，管理有章，处罚有据，廉洁奉公。第十条 工商所应当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，对工作人员的德、能、勤、绩进行定期考核，并将考核情况作为任职、奖励、晋升的主要依据。第十一条 工商所应当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和监督制度，配备专职财务人员。各项工商收费和罚没物资、现金、票证，应当分别登记造册，按规定处理。工商所的费用开支，按有关财务规定执行。第十二条 工商所应当建立健全内勤工作制度。各类文件和资料应当及时登记归档；认真处理来信来访；严格执行用印制度。第十三条 工商所工作人员必须清正廉洁，秉公执法，不得以权谋私，索贿受贿。第十四条 工商所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及有关部门制

定的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的各项纪律、守则，积极工作，忠于职守。第十五条 工商所工作人员执行公务时必须按规定着装，仪表庄重，待人礼貌。第十六条 工商所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，工商所可提请区、县工商局给予奖励。对违纪违法的，由区、县工商局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处分；情节严重，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第十七条 工商行政管理系统的其他专业所、队、站参照本条例规定执行。第十八条 本条例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解释。第十九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